

平台权力、合约约束与内卷化：大学生直播电商创业困境与治理

张 卫

上海理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上海

收稿日期：2026年5月9日；录用日期：2026年5月21日；发布日期：2026年10月23日

摘 要

大学生直播电商创业困境并非仅仅是个体能力不足所致，而是平台权力、合约约束与圈层内卷三重结构性力量共同作用的结果。文章采用多案例研究法，整合媒体报道、司法判例与行业数据，系统剖析困境生成机理。研究发现：平台依托算法黑箱构建流量锁定机制，使大学生主播陷入可见而不可及的成长瓶颈；MCN机构利用格式合同构筑“签约-履约负债-解约索赔”的闭环陷阱；行业增速放缓与从业者激增叠加催生内卷化竞争，导致报酬递减与劳动异化。三重困境与大学生学业身份、经验匮乏、风险抵御力弱等特质相互交织、彼此放大，由此暴露出行业劳动权益保障与合约监管的结构性短板。据此，构建算法透明度第三方规制、格式合同管控、行业生态优化三位一体的治理框架，能为破解大学生直播电商创业困局、推动行业规范化发展提供理论与实践参考。

关键词

直播电商，大学生创业，平台权力，合约约束，内卷化

Platform Power, Contractual Constraints, and Involution: Dilemmas and Governance of College Students' Livestream E-Commerce Entrepreneurship

Wei Zhang

School of Marxism, University of Shanghai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hanghai

Received: May 9, 2026; accepted: May 21, 2026; published: October 23, 2026

文章引用：张卫. 平台权力、合约约束与内卷化：大学生直播电商创业困境与治理[J]. 电子商务评论, 2026, 15(10): 540-546. DOI: 10.12677/ec.2026.15101150

Abstract

The entrepreneurial dilemmas of college students in livestream e-commerce are not merely the result of individual capability deficiencies, but rather the combined outcome of three structural forces: platform power, contractual constraints, and involution within groups. Employing a multi-case study method, this research integrates media reports, judicial precedents, and industry data to systematically analyze the formation mechanism of these dilemmas. The findings reveal that platforms construct a traffic-locking mechanism through algorithmic black boxes, trapping college student anchors in a growth bottleneck that is visible yet unattainable. MCN agencies utilize standard-form contracts to build a closed-loop trap of “signing - performance indebtedness - termination and claim for damages”. The slowdown of industry growth coupled with a surge of practitioners triggers involutionary competition, leading to diminishing returns and labor alienation. The threefold dilemmas intertwine and amplify with the traits of college students—such as their student status, lack of experience, and weak risk resilience—thus exposing the structural shortcomings in the industry’s labor rights protection and contract regulation. Accordingly, a tripartite governance framework encompassing third-party algorithmic transparency regulation, standard-form contract control, and industrial ecological optimization is constructed. This framework can provide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references for resolving the entrepreneurial predicaments of college students in livestream e-commerce and promoting the standardized development of the industry.

Keywords

Livestream E-Commerce, College Students’ Entrepreneurship, Platform Power, Contractual Constraint, Involution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1.1. 大学生直播电商创业兴起与行业现实

在数字经济深度渗透与线上消费场景转型的双重驱动下，直播电商已成为我国电子商务业态迭代升级的核心形态。网经社《2025 年中国直播电商市场数据报告》显示，2025 年直播电商交易规模达 69,461 亿，同比增长 30.42% [1]，行业正式迈入存量竞争与结构调整新阶段。

直播电商具备低门槛、轻资产、时间灵活的创业特质，高度契合当代大学生低成本创业、课余弹性就业的现实诉求，逐渐成为高校青年创新创业的热门赛道。在高校双创教育推进、地方就业政策引导与新媒体流量红利加持下，大量大学生依托抖音、快手等主流直播平台，以个人自营、校园账号运营、签约 MCN 机构等多元形式进入直播电商，覆盖美妆服饰、校园好物、农产品带货、知识付费等细分领域。数据显示，2019 年至 2024 年间，直播电商市场规模增长超过 12 倍，2024 年贡献了电子商务增量的 80%。2025 年，直播电商商品交易总额预计超过 5 万亿元，占网络零售额近 1/3，行业用户规模预计达 6.6 亿人。近 10 年间，相关企业注册量整体呈显著增长态势，国内现有直播相关企业达 256.96 万家[2]。

直播电商具有实时互动性、社交购物属性、粉丝经济以及内容与电商双向导流等特点，为企业带来了缩短供应链、提升订单处理规模经济性等显著优势。然而，在行业表层繁荣的背后，直播电商的真实生存状态暗藏着诸多隐性矛盾与结构性困境。以抖音、快手为代表的平台构建了错综复杂的生态系统，

催生了新的商业模式与供应链结构，同时也给相关企业带来了吸粉与粉丝变现、主播与品牌商的竞合博弈、高退货率等一系列新的管理挑战[3]。其次，行业涉及平台经营者、直播间运营者、直播营销人员、服务机构等众多主体，主体多元加剧了供应链复杂性，“人、货、场”分离导致法律关系复杂、责任认定困难[4]。现实中大量大学生主播陷入共性困境：直播时长不断加码，实际收益却持续缩水；签约MCN时被高薪保底吸引，入职后考核严苛，解约面临天价违约金；平台算法流量分配波动无序，个人努力与回报缺乏稳定正向关联。

典型案例集中折射出行业普遍性乱象：所谓直播“低门槛”的论调吸引了不少急于用钱的大学生，但实践中部分MCN机构采用批量签约模式，资源分配上奉行“谁红捧谁”的逻辑，导致大量新人主播最终沦为行业“炮灰”[5]。此外，大部分MCN机构以“合作协议”替代劳动合同，极少就社会保险、劳动保护等作出约定，致使利益冲突发生时，主播往往面临“维权无门”的困境[6]；央视新闻报道显示，多名大学生主播解约后被索赔数十万元违约金，中小型MCN已形成“低价签约、严苛考核、高价索赔”的固化盈利模式。各大网络投诉平台与司法诉讼案件中，大学生直播电商签约陷阱、算法流量不公、劳动权益受损的纠纷数量逐年攀升，既挫伤青年创业热情，也暴露直播电商生态治理的深层短板。

1.2. 问题的提出

现有研究与社会舆论多将大学生直播电商创业受挫归因于个体层面，认为创业失败源于大学生社会阅历浅薄、运营能力不足、行业认知片面与风险防范意识薄弱。此类单一归因逻辑虽具备一定现实合理性，但存在明显局限：无法解释创业困境的群体性特征，难以消解“行业规模增长、底层主播收益下滑”的现实悖论，同时回避平台、MCN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结构性权力支配，将系统性行业问题简化为个人能力问题，既遮蔽困境生成底层逻辑，也难以形成可落地的行业治理方案。基于此，本文跳出个体能力归因的传统视角，立足平台经济与数字劳动研究维度，聚焦三大核心问题：第一，大学生直播电商创业困境由哪些核心结构性机制构成，内在生成逻辑如何？第二，平台权力、合约约束与圈层内卷三者如何耦合联动，对大学生群体形成叠加效应？第三，如何立足结构性困境本源，构建兼顾行业发展与青年权益保护的协同治理路径？

1.3. 研究方法与理论框架

本文采用多案例研究法，案例来源包含三类：一是央视新闻、北京日报等权威媒体发布的大学生主播创业典型案例；二是各地人民法院、仲裁院公布的MCN与大学生主播合同纠纷司法判例；三是网经社、中国商业联合会等行业机构发布的直播电商生态调研数据[7][8]。遵循典型案例与极端案例相结合原则，通过多案例交叉互证提升研究结论的真实性与普适性。理论层面以平台经济理论与劳动过程理论为双重支撑：平台经济理论聚焦数字平台规则制定权与流量分配权，阐释算法权力对主播创业行为的隐性支配；劳动过程理论聚焦数字劳动场景下平台与MCN机构对大学生主播的劳动控制与剩余价值抽取，解析合约约束与行业内卷化竞争背后的劳动异化逻辑。全文遵循“困境机制剖析-耦合效应阐释-治理路径构建”的学术范式。

2. 理论基础与文献综述

2.1. 平台权力：直播电商生态的算法支配

平台作为直播电商生态的基础设施构建者，掌握数字场域核心资源配置权，算法流量分配是其行使管控权力的核心技术载体。流量是主播创业变现的核心生产要素，平台通过算法模型实现全域流量层级分配与动态调控，形成对主播群体的结构性支配。研究表明，算法权力对主播的支配呈现三大特征：其

一，算法黑箱效应，流量分配逻辑、权重考核指标不对外公开，决策过程缺乏透明度，主播只能被动接受流量分配结果；其二，规则动态异化，平台持续迭代算法权重标准，从单一直播时长考核逐步叠加互动率、转化率、粉丝留存等多元指标，不断抬高创业准入与运营门槛；其三，规则单向垄断，直播电商平台借数据算法与规则将品牌方、MCN、主播、消费者聚合于技术架构内，使“流量分配权”成为平台私权利的核心形态[9]。对于课余时间碎片化的大学生主播而言，这一支配效应被进一步放大，难以像全职主播全天候适配算法规则、加码直播时长，最终陷入努力与回报失衡的被动格局。

2.2. 合约约束：MCN 格式合同与青年权益陷阱

直播电商平台的权利是基于用户协议让渡与技术先占形成，与平台责任呈对称扩张关系。MCN 机构本应通过流量孵化、运营培训、商务对接、供应链赋能助力新人主播成长[10]，实现双赢。但行业野蛮生长中，大量中小型 MCN 将商业模式异化为格式合同套利，重点瞄准社会经验不足的大学生群体。据司法判例分析，MCN 针对大学生主播的合约陷阱具备标准化运作逻辑：以高薪保底、高额签约费、专属流量扶持为宣传诱饵，利用大学生信息不对称与创业心切心理诱导签约；在格式合同中隐藏严苛直播时长、销售业绩、粉丝增长等考核条款，设置远超新人承载能力的硬性指标；同时约定畸高违约金、单方解约权与不合理收益分成条款，一旦主播因学业冲突、业绩不达标提出解约，机构随即发起仲裁与诉讼。法律层面核心症结在于，MCN 刻意规避劳动法约束，与大学生主播普遍签订商业合作协议而非劳动合同，将双方界定为平等商业合作关系，剥离最低工资、工时限制、社会保险等法定劳动权益[11]。司法实践虽会酌情调低畸高违约金，但无法从根源规制格式合同中的不公平条款。

2.3. 圈层内卷：行业竞争异化与收益递减

“内卷化”(Involution)原指在有限资源场域内，参与者持续增加劳动投入却无法实现收益同步增长的非理性竞争状态。从行为角度来看，工作内卷的外部行为具有一定的特征性，通常表现为热衷于营造努力工作的表象，持续陷入“自我空转”，追求无意义的精益求精，劳动效率和业绩没有明显提升[7]。当前，直播电商行业已由增量扩张转入存量竞争，行业增速放缓、人均消费见顶，青年从业者源源不断涌入，行业全面进入圈层内卷化竞争阶段。直播电商内卷化呈现三重特征：一是收益分配固化，平台抽取五成左右流水分成，剩余收益由 MCN 二次截留，底层大学生主播实际到手工资低，劳动投入与收益严重失衡；二是劳动强度无限透支，主播为适配算法考核、争夺有限流量，被迫延长直播时长，挤占学业与休息时间，出现明显劳动异化；三是行业机会结构固化，流量资源向头部集聚，新人上升通道收窄，长期低收益内耗后无奈退场，且直播从业经验难以转化为其他行业求职竞争力。

2.4. 文献综述与研究缺口

现有研究主要涵盖三大维度：一是平台算法权力与直播电商治理，但多以头部主播为研究对象，对大学生底层主播的关注不足；二是 MCN 合约与主播劳动权益，但未针对大学生群体的特质开展系统分析；三是大学生电商创业，多从双创教育视角提出对策，忽视了平台与机构的结构塑造作用。总体来看，现有研究存在三大缺口：重个体归因、轻结构剖析；重行业整体、轻大学生细分群体；重现象描述、轻机制解构与系统治理。本文立足研究缺口，构建三重结构性困境整合分析模型。

3. 大学生直播电商创业三重结构性困境机制

3.1. 平台权力：算法黑箱下的流量锁定

平台对大学生主播的权力支配，不仅体现为流量分配不确定性，更构建了“愿景诱导、门槛抬高”

的锁定机制。平台持续传递“普通人亦可流量出圈”的成功愿景，同时通过多维考核不断抬高门槛，将多数大学生主播锁定在低流量、低收益底层圈层，难以实现层级突破。主流平台构建的考核体系涵盖直播时长、互动率、转化率、粉丝留存等指标，形成“强者恒强”的马太效应。由于大学生受课业约束，无法匹配全职主播的时长要求，算法权重被持续压低。算法规则不透明与频繁迭代进一步加剧困境，主播无法精准掌握指标权重与流量分发逻辑，面对流量波动只能盲目调整运营策略；平台每一次规则迭代均重构竞争格局，前期运营经验快速失效，新人主播陷入“适配算法 - 流量下滑 - 信心受挫”的下行螺旋。

3.2. 合约约束：MCN “签约 - 负债 - 解约” 闭环陷阱

平台权力构成宏观约束，MCN 格式合同将市场流量风险与政策风险通过“低底薪 + 高额 + 高额违约金”三重机制转嫁至博主，形成显失公平的合约束缚[8]。第一，签约诱饵精准匹配大学生特质。MCN 以无责高薪保底、千元级签约费、免费运营培训为话术包装协议，刻意隐瞒严苛考核、高额分成与违约追责条款，诱导学生草率签约。第二，考核标准设置不合理门槛。合约暗藏远超新人主播承载能力的硬性指标。第三，解约环节天价违约金恶意追责。合约设置畸高违约金条款，金额远超主播实际收益，大学生极易陷入诉讼纠纷，承担经济与心理双重压力。上述机制形成“签约 - 履约负债 - 解约索赔”的闭环，使大学生陷入经济与心理双重困境。

3.3. 圈层内卷：存量竞争下的囚徒困境

平台权力与 MCN 合约约束相互叠加，塑造直播电商行业内卷生态，使大学生主播陷入“投入递增、收益递减、选择收窄”的囚徒困境：以团播为例，平台抽成 50%，主播仅得 20%¹，新人主播时薪普遍降低，行业陷入“越努力越廉价”的内卷怪圈。劳动强度持续透支：大量大学生主播日均直播至少 8 小时²，严重挤占学业与休息时间。行业上升通道固化，大学生主播缺乏资源与运营优势，难以实现圈层跨越；签约主播受违约金锁定，退出成本高昂，陷入“低收益煎熬、高负债退场”的两难境地。

3.4. 三重困境耦合与大学生脆弱性叠加

三重困境并非孤立存在，而是相互耦合、彼此强化。算法流量不确定性使大学生难以稳定创收，更容易被 MCN 高薪承诺吸引，落入合约陷阱；合约违约金锁定限制行业自由退出，迫使主播忍受内卷低收益；行业内卷压低整体收益水平，进一步放大算法不公与合约不合理的负面效应，形成恶性循环。

同时，大学生学业身份束缚、社会经验匮乏、法律意识薄弱、经济独立度低、风险抵御能力差的群体特质，进一步放大三重困境伤害，成为直播电商结构性困境中最脆弱的从业群体。

4. 协同治理路径

4.1. 算法透明度第三方规制

破解算法黑箱与流量锁定，核心在于推进算法的可解释、可监督、可申诉。具体措施包括：

建立第三方算法评估机制：由行业协会或监管部门牵头，组建独立的算法伦理委员会，定期对平台流量分配规则进行合规性审计，评估是否存在系统性歧视新人主播的权重设置。

强制披露核心考核指标：平台应向主播公开影响流量推荐的关键指标类别及其权重区间(而非具体算法参数)，并公示规则调整的版本变更日志，提前至少 30 天通知重大调整。

设立独立申诉通道：建立由平台、行业协会、法律专家共同参与的流量纠纷仲裁机制，主播对流量

¹https://www.toutiao.com/article/7523624964235297289/?is_new_connect=0&is_new_user=1

²<https://news.qq.com/rain/a/20231211A02AM600>

分配有异议时可申请人工复核，避免平台“单边裁决”。

4.2. 合约合规管控

从法律定性、条款审查、违约金管控三方面完善规制：

劳动关系实质认定：MCN 合约常以合作之名行用工之实，劳动关系认定应该放弃形式合同依赖，转以支配性劳动、管理强度与三层从属性为标尺，对具备实质劳动关系的合作协议纳入劳动法保护范围，参照“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相关政策[12]。

格式合同行政备案与审查：要求 MCN 机构在与大学生签约前，将合同文本提交至属地市场监管部门备案，明令禁止“不合理考核标准”、“单方免责条款”、“显失公平的违约金条款”等不公平格式条款。

设立违约金合理上限：立法或司法解释明确，MCN 与主播约定的违约金不得超过主播实际获得收益的 3 倍或签约费的 5 倍(以较低者为准)，超出部分不予支持。高校应开设创业法律通识课程，并搭建校园法律援助通道。

4.3. 行业生态优化

政府监管层面：建立 MCN 信用评级与黑白名单制度，对以“套路索赔”为主要盈利模式的机构实施行业禁入；对校园直播创业、合规 MCN 给予税收减免或补贴，引导收益分配向劳动者倾斜。

行业协会层面：制定“大学生直播创业自律规范”，明确建议的直播时长上限(如每日不超过 4 小时)、最低收益分成比例，并设立行业调解委员会。

高校层面：深化产教融合，搭建校园直播创业孵化基地，提供运营培训、供应链对接、法律风控一站式服务；同时，将直播电商风险教育纳入创新创业必修课，引导青年理性创业，破除“直播暴富”的叙事陷阱。

5. 结论与展望

本文采用多案例研究法，系统解构了大学生直播电商创业面临的平台算法锁定、MCN 合约闭环陷阱、行业内卷化三重结构性困境，厘清了其生成逻辑、耦合机制与大学生脆弱性叠加效应。研究表明，大学生创业受挫并非单纯个体能力不足，而是平台算法权力垄断、MCN 合约套利、行业存量内卷三大结构性力量共同作用的结果。

研究构建了“算法透明度第三方规制 - 格式合同管控 - 行业生态优化”三位一体的治理框架，从平台、政府、高校、行业多维度提出实操对策，为破解大学生直播电商创业困局、保护青年创业权益、推进行业规范化可持续发展提供了理论与实践参考。

本研究以多案例定性分析为主，后续可结合问卷调查与量化模型，实证检验三重困境对创业意愿与创业绩效的影响；同时，可通过实地访谈获取大学生主播与 MCN 一手资料，进一步深化机制研究。随着直播电商行业迈入法治化、规范化新阶段，唯有打破平台与机构的结构性权力垄断，完善青年创业权益保障体系，方能让直播电商真正成为大学生理性创业、价值成长的优质赛道。

参考文献

- [1] 网经社. 网经社:《2025 年中国直播电商市场数据报告》发布[EB/OL]. 2026-05-07. <https://www.100ec.cn/detail--6659027.html>, 2026-09-03.
- [2] 中国质量新闻网.《2025 直播电商行业发展白皮书》发布 行业迈入以规范与多元协同为核心特征的新发展阶段[EB/OL]. 2026-03-09. https://www.cqn.com.cn/zgzb/content/2026-03/09/content_9147320.htm, 2026-09-03.

-
- [3] 肖勇波, 王旭红, 喻静, 赵翠. 直播电商: 管理挑战与潜在研究方向[J]. 中国管理科学, 2025, 33(4): 251-264.
 - [4] 叶强, 吴泽乾. 电商直播多元主体协同治理的实践困境与优化模式[J]. 社会治理法学, 2025(02): 167-191, 301.
 - [5] 焦晶娴. 在校大学生试水直播, 别随“播”逐流[EB/OL]. 2025-11-19.
https://zqb.cyol.com/pc/content/202511/19/content_418853.html, 2026-09-03.
 - [6] 朱海龙, 方迎莹, 谢文婕. 构建新型灵活就业者权益保障的“杭州方案”[J]. 杭州, 2025(7): 12-15.
 - [7] 杨均, 马君. 内卷特征下员工职业倦怠破解路径[J]. 企业管理, 2021(9): 112-115.
 - [8] 王浩林, 吴昌杰, 边洪鹏, 杜雨玲. MCN 机构与内容创作者的法律关系研究[J]. 现代商贸工业, 2023, 44(19): 211-213.
 - [9] 马治国, 占妮. 数字社会背景下超级平台私权力的法律规制[J]. 北京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3, 23(2): 115-131.
 - [10] 冀放, 吴思丝. 直播电商中的平台责任研究[J]. 商业法评论, 2021(2): 136-148.
 - [11] 周辉, 魏日升. 直播电商治理的现实困境与优化路径[J]. 中国市场监管研究, 2025(10): 25-32.
 - [12] 张伟佳. 多频道网络(MCN)机构与网络主播劳动关系认定的困境与路径研究[J]. 山东工会论坛, 2021, 27(4): 63-69, 100.